

**2021 年度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部门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生态环境领域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政策、规划、区划并组织实施，起草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以及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标准、技术规范等，参与制定有利于生态环境保护的经济政策，推进绿色金融体系建设。

（二）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全市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各区（市）、枣庄高新区突发生态环境事件、重污染天气的应急、预警工作。贯彻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跨流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市重点流域、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市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辐射事故应急预案。建立健全企业环境行为信用评价制度。

（三）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贯彻实施全市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监督检查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组织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依法配合税务机关开展环境保护税征收管理工作。

（四）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贯彻实施全市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环境影响评价相关工作。按照规定组织审查专项规划。审查开发建设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负责提出全市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方向和财政资金安排建议。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全市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重金属、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监督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全市生态保护规划，开展生态状况评估，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全市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市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全市核

安全和辐射安全政策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市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参与核事故应急响应工作。组织实施全市辐射环境监测和核设施、重点辐射源的监督性监测。监督管理核技术利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负责全市放射性废物管理工作。

（八）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组织开展市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并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报告。建立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制度，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落实国家、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要求。

（九）负责生态环境执法监测、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贯彻落实国家、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执法监测，同时按要求做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相关工作，承担相应环境应急监测任务。建立健全环境信息共享机制。

（十）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全市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先进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推行清洁生产，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负责全市生态环境与健康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并实施全市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规划、制度和政策，研究提出低碳发展的政策建议。承担全市碳排放权交易组织协调工作。

（十二）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负责行政执法相

关政策制定、监督指导、重大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市级承担的执法职责，负责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三）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政策，开展生态文明建设有关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广泛参与生态环境保护。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十四）开展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与交流，研究提出国际生态环境合作中有关问题的建议。组织协调全市生态环境国际条约履约工作，协调推进履约有关的利用外资项目。

（十五）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枣庄市生态环境机构监测监察执法垂直管理制度改革工作方案》中的有关规定管理干部。负责全市生态环境系统队伍建设工作。

（十六）承担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七）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八）职能转变。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的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深化“一次办好”改革的要求，组织推进本系统转变政府职能。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

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生态安全，建设美丽枣庄。

（十九）有关职责分工。1. 关于行政许可职责分工。有关行政许可及其关联事项划转后，按照“谁审批谁负责、谁主管谁监管”的原则，市审批服务局负责集中审批工作，市生态环境局突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建立协调配合工作机制，严格落实监管责任。2. 关于水资源保护与水污染防治。市城乡水务局负责水资源的优化配置、合理利用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实施水环境质量的监测、调查评价等工作，发布水环境信息；负责水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加强入河湖污染防控，保护和改善水环境质量。两部门加强协调配合，定期通报水污染防治与水资源保护情况，协商解决有关重大问题。3. 关于地下水监测信息共享。市城乡水务局负责组织对地下水实施监测。市生态环境局负责组织对地下水环境质量实施监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组织监测因地下水过量开采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市城乡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应当建立完善地下水监测

信息共享机制，定期发布和共享地下水监测信息。4. 关于危险化学品监管。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废弃危险化学品处置的监督管理，依照职责分工调查相关危险化学品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负责危险化学品事故现场的应急环境监测。市应急局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对新建、改建、扩建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包括使用长输管道输送危险化学品，下同）的建设项目进行安全条件审查，核发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监督指导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和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办理情况，并负责危险化学品登记工作。市公安局负责危险化学品的公共安全管理，核发剧毒化学品跨市、跨区（市）道路运输通行证，指导区（市）公安机关依法开展危险化学品的公共安全管理和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道路安全管理工作。市交通运输局负责对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水路运输的许可以及运输工具的安全管理实施监督，对危险化学品水路运输安全实施监督，负责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企业、水路运输企业驾驶人员、装卸管理人员、押运人员的资格认定。市市场监管局依据有关部门的许可证件，核发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运输企业营业执照，查处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违法采购危险化学品的行为；负责核发纳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目录和相关实施细则明确规定范围内的危险化学品及其包装物、容器（不包括现场制作

的大型油罐，在生产工艺装置中用于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和加工操作的中间罐体)生产企业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负责对用于装卸、运输、储存危险化学品的特种设备(《特种设备目录》范围内的)安全实施监督管理。

5. 关于矿井关闭监管。市能源局负责对不符合有关煤炭行业发展规划和矿区总体规划、布局不合理、不符合产业政策、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煤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市应急局负责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非煤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对破坏生态环境、污染严重、未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市能源局、市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将相关矿井关闭与监督情况及时抄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对无采矿许可证和超层越界开采、资源接近枯竭、不符合矿产资源规划的矿井关闭以及关闭是否到位情况进行监督和指导;会同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局、市能源局等相关部门组织指导并监督检查全市废弃矿井的治理工作。

6. 关于成品油流通监督管理的职责分工。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公安、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商务、应急管理、市场监管、海关、税务等部门(单位)依据各自职能，严格成品油批发、零售资质审核，依法严格查处个别不法企业非法调和油销售伪劣油品、走私油品、相关证照

不齐、产品标示不全、向汽车或者摩托车销售普通柴油等行为，加强成品油税收管理，依法查处偷逃成品油消费税以及违规退税行为，严厉打击成品油领域涉税违法犯罪活动。市发展改革委负责油品供应保障等有关工作。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加强成品油生产经营环评条件审查，加强对伪劣成品油无害化处理的监督管理。市交通运输局负责成品油交通运输企业、车辆和人员的资质资格监督检查，规范成品油运输过程管理。市商务局负责成品油流通监督管理工作，严格成品油流通领域市场准入，按照规定查处成品油经营企业违法违规行为维护市场流通秩序。市应急局负责成品油安全生产、经营许可工作，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市市场监管局负责成品油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和生产、流通领域质量监管；负责加油站计量监督管理；负责依法查处无照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以及相关部门依法提请的成品油违法违规行为。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枣庄市生态环境局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事业单位决算。

纳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机关
- 2、枣庄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

3、枣庄市生态环境质量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694.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6.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829.3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8.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5.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7,37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2.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24.07	本年支出合计	58	7,623.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8.8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9.48
	30			61	
总计	31	7,632.96	总计	62	7,632.9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7,524.07	4,694.75					2,829.33
205	教育支出	6.35	6.35					
20508	进修及培训	6.35	6.35					
2050803	培训支出	6.35	6.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39	118.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39	118.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17	79.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22	39.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1	55.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91	55.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20	30.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2	5.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79	19.79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270.48	4,441.27					2,829.2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238.10	1,343.10					895.00
2110101	行政运行	688.66	688.66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8.18	408.1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141.27	246.27					895.00
21103	污染防治	389.47	354.67					34.80
2110301	大气	354.67	354.67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4.80						34.80
21111	污染减排	4,642.91	2,743.50					1,899.41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4,601.63	2,702.22					1,899.41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41.28	41.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82	72.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82	72.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82	72.82					
229	其他支出	0.12						0.12
22999	其他支出	0.12						0.12
2299999	其他支出	0.12						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7,623.48	1,056.77	6,566.71			
205	教育支出	6.35	6.35				
20508	进修及培训	6.35	6.35				
2050803	培训支出	6.35	6.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39	118.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39	118.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17	79.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22	39.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1	55.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91	55.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20	30.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2	5.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79	19.79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370.00	803.29	6,566.7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242.39	803.29	1,439.10			
2110101	行政运行	689.21	689.21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8.18		408.1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145.00	114.08	1,030.92			
21103	污染防治	484.70		484.70			
2110301	大气	405.50		405.50			
2110302	水体	44.40		44.4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4.80		34.80			
21111	污染减排	4,642.91		4,642.91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4,601.63		4,601.63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41.28		41.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82	72.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82	72.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82	72.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694.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35	6.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8.39	118.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5.91	55.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540.54	4,540.5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2.82	72.8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694.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94.02	4,794.0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9.2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9.2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94.02	总计	64	4,794.02	4,794.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4,794.02	1,056.52	3,737.50
205	教育支出	6.35	6.35	
20508	进修及培训	6.35	6.35	
2050803	培训支出	6.35	6.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39	118.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39	118.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9.17	79.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22	39.2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91	55.9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91	55.9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20	30.2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92	5.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79	19.79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40.54	803.04	3,737.5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47.14	803.04	544.10
2110101	行政运行	689.21	689.21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8.18		408.18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49.75	113.83	135.92
21103	污染防治	449.90		449.90
2110301	大气	405.50		405.50
2110302	水体	44.40		44.40
21111	污染减排	2,743.50		2,743.5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2,702.22		2,702.22
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41.28		41.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82	72.8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82	72.8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2.82	72.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0.4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7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25.37	30201	办公费	4.4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1.0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1.6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7.88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9.17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22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6.1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7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7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5.5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0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35	30215	会议费	0.15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6.35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2.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6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0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35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96.77	公用经费合计					59.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28		14.00		14.00	1.28	15.28		14.00		14.00	1.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7,632.96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716万元，增长29%，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金额较去年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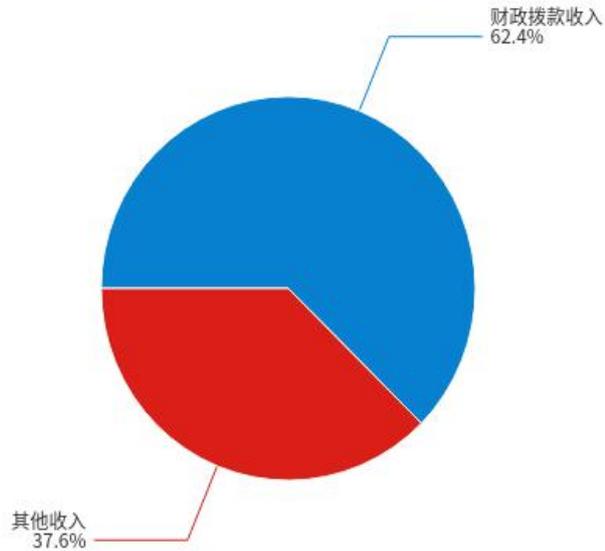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7,524.0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694.75万元，占62.4%；其他收入2,829.33万元，占37.6%。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4,694.75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859.62 万元，增长 22.41%，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金额较去年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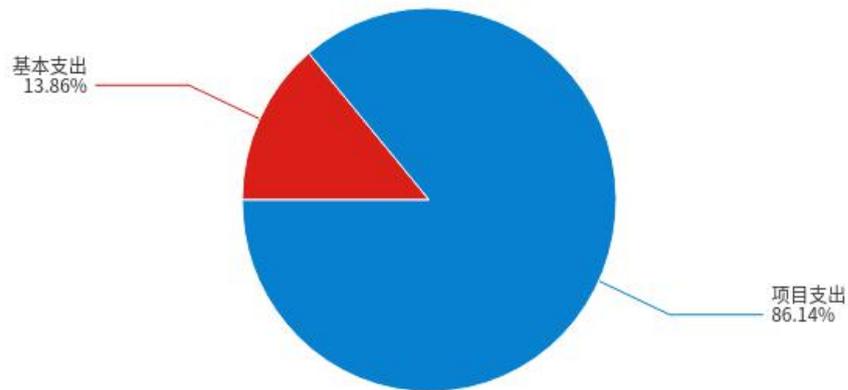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2,829.3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2,829.33 万元，主要是 2021 年新增非同级财政拨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7,623.4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56.77 万元，占 13.86%；项目支出 6,566.71 万元，占 86.14%。

图3：本年支出构成情况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056.77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134.61 万元，增长 14.6%，主要是单位人员较去年有所增加。

2、项目支出 6,566.7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1,746.02 万元，增长 36.22%，主要是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较去年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794.02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103.29万元,下降18.71%,主要是年初财政拨款结转金额较上年减少。

图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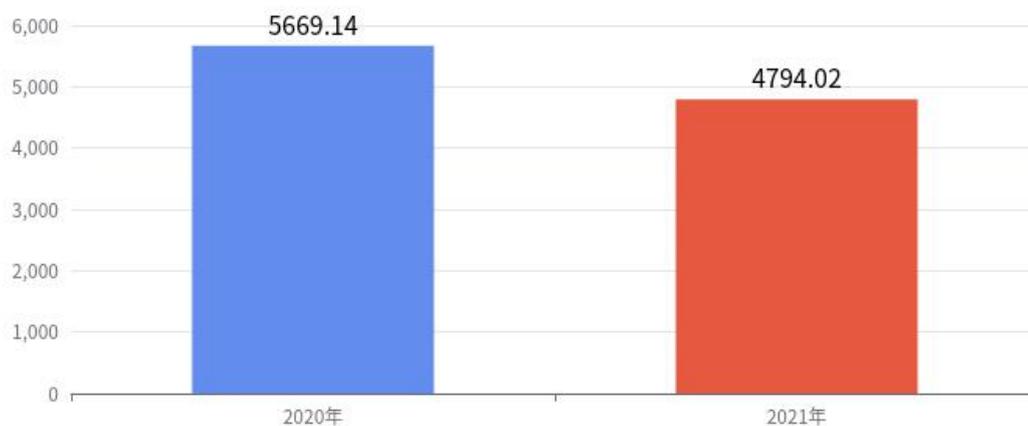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94.0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2.88%。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75.12万元,下降15.44%,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资金项目支出较去年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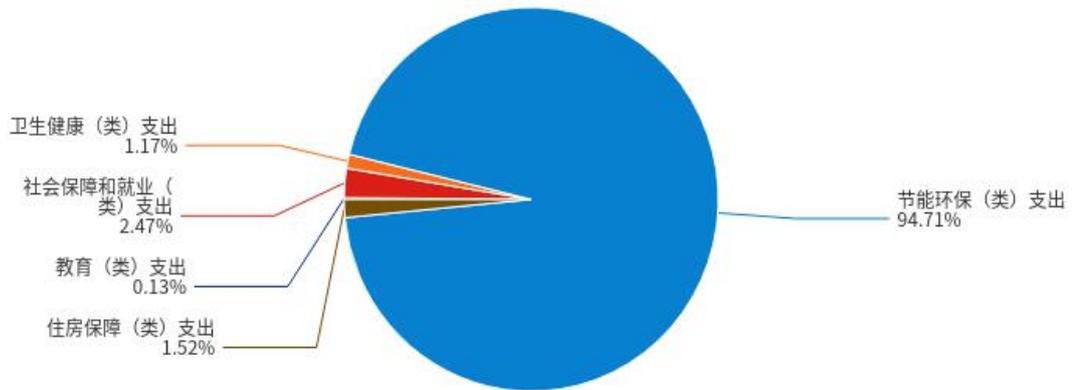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94.0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6.35 万元，占 0.1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8.39 万元，占 2.47%；卫生健康（类）支出 55.91 万元，占 1.17%；节能环保(类)支出 4,540.54 万元，占 94.71%；住房保障（类）支出 72.82 万元，占 1.5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511.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794.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7.0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含上年结转资金和追加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其中：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7.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人员增加和基数调

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8.94万元,支出决算为39.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2%。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0.41万元,支出决算为3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1%。与年初预算基本持平。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13万元,支出决算为5.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人员增加和基数调整。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9.47万元,支出决算为19.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人员增加和基数调整。

7、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587.61万元,支出决算为689.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2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新增在职人员。

8、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

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52.6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8.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项目开展情况,部分合同尾款结转下年再列支。

9、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5.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9.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上级转移支付专项资金。

10、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5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项目开展情况,部分合同尾款结转下年再列支。

11、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上级转移支付专项资金。

12、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02.22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上级转移支付专项资金。

13、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28 万元,年初

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上级转移支付专项资金。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68.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9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增在职人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056.5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996.7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 59.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

算为 15.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28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1 年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机关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机关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1.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8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国内接待费 1.2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检查、调研等工作，共计接待 19 批次、107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9.7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2.02万元，下降41.29%，主要原因是严格支出标准，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991.6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37.8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53.7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607.8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0.3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076.0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7.0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2.82%，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6.1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7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

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2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枣庄市生态环境局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所属单位对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8 个；涉及预算资金 878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组织对办公楼运行维护费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127.56 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8 个项目中，8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1 年度所有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以及办公楼运行维护费等 5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办公楼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7.56

万元，执行数为 87.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资金共保障办公楼运行维护面积 9800 平方米，保障办公楼运行月份 12 个月。在此期间办公楼稳定运行，保障了市生态环境局正常办公。项目能够按照计划按时完成，花费成本在预算范围之内。保障了生态环境保护业务正常开展，节能、环保效果明显改善，降低了能源资源消耗，恢复和完善了办公用房使用功能，改善了办公环境，提高了政府机关形象，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 90%。

2、重型柴油货车车载诊断终端监控设备安装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 2100 台车载诊断终端监控设备的加装任务，完工率及验收合格率均达到 100%。项目能够按照计划按时完成，花费成本在预算范围之内。相关适用技术得到有效应用，环境执法监测能力和应急监测能力得到显著提升，环境空气质量得到显著改善，项目设备得到长期管护，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0%。通过科学合理引导重型柴油车加装车载排放诊断远程监控车载终端，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实现了对车辆排气状况的全天候监控，为环境执法检测和应急监测提供了基础支撑，有效提升了枣庄市重型柴油车监管效果，达到了治污减排、科学治理的目标。

3、辐射安全监管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8万元，执行数为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项目采购辐射仪共计10个，采购质量合格率达到100%。项目能够按照计划按时完成，花费成本在预算范围之内。相关适用技术得到有效应用，提高了全市环境健康管理水平，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100%。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促进了“十四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提高了辐射安全监管能力，保障了全市核与辐射安全。

4、生态环境建设合同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80万元，执行数为1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该项目完善了大气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保障了65个镇街空气自动监测站运维，采购项目合格率达到100%。项目能够按照计划按时完成，花费成本在预算范围之内。该项目促进了设备的持续使用，相关适用技术得到有效应用，有效促进了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0%。

5、执法记录仪购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本项目购置执法记录仪40台，保障执法人员数量40人次，政

府采购率及合格率均达到 100%。项目能够按照计划按时完成，花费成本在预算范围之内。通过项目实施，加强了现场生态环境执法全过程记录，规范了行政处罚案卷制作，实现了环境违法案件全过程追溯，加强了生态环境保护，提高了环境执法水平，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 100%。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办公楼运行维护费、执法记录仪购置 2 个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00 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四）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没有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

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

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

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二、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三、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测和信息方面的支出，包括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治理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污染事故应急监测和污染纠纷监测等支出，环境统计和调查、环境质量评价、绿色国民经济核算等支出，环境信息系统建设、维护、运行、信息发布及其技术支持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减排（款）生态环境执法监察（项）：反映生态环境部门监督检查环保法律法规、标准等执行情况的支出，行政处罚、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支出，环境行政稽查支出，执法装备支出，排污费申报、征收与使用管理支出，环境问题举报、环境纠纷调查处理支出，突发性污染事故预防、应急处置等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部门：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办公楼运行维护费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100分	优
2	保障环保业务工作专项经费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100分	优
3	生态环境监测监控专项经费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100分	优
4	退休党组织工作经费及书记补助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100分	优
5	重型柴油货车车载诊断终端监控设备安装项目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100分	优
6	执法记录仪购置项目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100分	优
7	辐射安全监管能力提升项目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100分	优
8	生态环境建设合同款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100分	优

备注：1. 自评等级：自评得分在 90（含）-100 为“优”，80（含）-90 为“良”，60（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2. 表格中两部分的项目总数应与“（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表述的自评项目数量保持一致。如因项目涉密等原因造成项目数量不一致，需说明。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重型柴油货车车载诊断终端监控设备安装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150.00	15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0	150.00	150.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科学合理引导重型柴油车加装车载排放诊断远程监控车载终端，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实现对车辆排气状况的全天候监控，为环境执法检测和应急监测提供基础支撑，有效提升枣庄市重型柴油车监管效果，达到治污减排、科学治理的目标。			实现了对车辆排气状况的全天候监控，为环境执法检测和应急监测提供基础支撑，有效提升枣庄市重型柴油车监管效果，达到治污减排、科学治理的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加装车载诊断终端监控设备的重型柴油货车数量	≥2100 辆	2100 辆	10	10		
		质量指标	工期节点前工程完工率		100%	100%	10	10	
			工期节点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项目实施进度按时完成	按期完成	按期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实际投入超预算率	≤10%	0%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环保产业发展	相关适用技术得到有效应用	相关适用技术得到有效应用	6	6		
			环境执法监测能力和应急监测能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空气质量	巩固改善	巩固改善	6	6		
			环境健康管理水平	提升	提升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后期管护延续性	长期	长期	6	6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90%	10	10			
总分			100.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辐射安全监管能力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联系电话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	8	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	8	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促进“十四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提高辐射安全监管能力，严格辐射安全监管，保障全市核与辐射安全。			促进了“十四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提高了辐射安全监管能力，保障了全市核与辐射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5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辐射检测仪	≥10个	10个	10	10	
		质量指标	采购质量合格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实施年度	2021年	2021年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在预算范围内	是	是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环保产业发展	相关适用技术得到有效应用	相关适用技术得到有效应用	5	5	
			环境健康管理水平	提升	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全市核与辐射执法水平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核与辐射环境安全	稳定	稳定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建设合同款			主管部门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联系电话	868802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	180	18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	180	18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大气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保障65个镇街空气自动监测站。			完善大气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保障65个镇街空气自动监测站。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持大气自动监测站点	≥65个	65个	5	5	
			涉及区(市)	7个	7个	5	5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10	10	
			采购质量合格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照项目实施进度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在预算范围内	是	是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环保产业发展	相关适用技术得到有效应用	相关适用技术得到有效应用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质量	改善	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仪器使用	持续	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80%	9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执法记录仪购置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联系电话	868802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40	4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40	4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18号）和《山东省生态环境厅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办法》，加强现场生态环境执法全过程记录，规范行政处罚案卷制作，实现环境违法案件全过程追溯。			加强了现场生态环境执法全过程记录，规范了行政处罚案卷制作，实现了环境违法案件全过程追溯。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执法记录仪数量	≥40台	40台	5	5	
			保障执法人员数量)	≥40人次	40人次	5	5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100%	100%	10	10	
			采购质量合格率	≥9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照项目实施进度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在预算范围内	是	是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生态环境执法全过程记录	加强	加强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提高环境执法水平	提升	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使用时间	稳定	稳定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80%	10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公楼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生态环境局			联系电话	8688022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7.56	87.56	87.06	10	99%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7.56	87.56	87.06	-	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生态环境保护、监测与执法办公楼正常运行，各业务办公环境整洁有序。			保障了生态环境保护、监测与执法办公楼正常运行，各业务办公环境整洁有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办公楼面积(平方)	≥9800	9800	10	10		
			保障办公楼运行月份	12	12	10	10		
		质量指标	办公楼稳定运行,保障市生态环境局正常办公	良	优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进度	按时	按时	10	10		
		成本指标	成本在预算范围内	是	是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生态环境保护业务正常开展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环保效果明显改善,降低了能源资源消耗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恢复和完善办公用房使用功能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工作人员对物业管理的满意度	≥80%	90%	10	10		
总分		100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执法记录仪购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2年6月

目 录

摘要

一、 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立项
- (二) 项目预算
-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 (四) 项目组织管理

二、 项目绩效目标

三、 评价基本情况

- (一) 评价目的
-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 (三) 评价依据
-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六) 评价人员组成
-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四、 评价结论及分析

五、 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六、 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八、 有关建议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根据《山东省优化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方式提高执法效能实施方案》，2021年年底前，做到全员、全业务、全流程使用移动执法系统，全面配备使用执法记录仪，实现执法办案全过程留痕、可回溯管理。

（二）项目预算。

结合我局执法现状，需配备执法记录仪约40台。具体包括40台4G单兵、外挂针孔摄像头及一套指挥系统，预计费用40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

（国办发[2018]118号）和《山东省生态环境厅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办法》，加强现场生态环境执法全过程记录，规范行政处罚案卷制作，实现环境违法案件全过程追溯，特进行执法记录仪采购。该设备主要用于全市范围内行政执法过程中执法程序启动、调查取证、审查决定、送达执行、归档管理等法定程序和环节进行跟踪记录、实时留痕和可回溯管理的活动。该项目以市级资金形式于5月底向财政提出分配建议，计划于6月份开展并完成购置

任务，财政以枣财建指〔2021〕31号文件下达我市2021年市级生态环境保护资金预算指标430万元，其中包括执法记录仪购置项目40万元。

（四）项目组织管理。

我局依据环保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项目内部管理工作程序，结合项目资金需求，严格执行“三重一大”统一上党组会研究决定后进行项目预算分配工作并报市财政同意。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局自觉履行监管监督职责，认真执行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定期不定期开展项目调度工作，工作流程基本符合上级文件标准。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作为项目实施单位，认真履行项目实施职责，推动执法记录设备的购置过程，并严格履行验收工作程序。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8〕118号）和《山东省生态环境厅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办法》，加强现场生态环境执法全过程记录，规范行政处罚案卷制作，实现环境违法案件全过程追溯。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了解该项目的

具体实施过程和资金拨付、使用情况，确保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定、资金投入、资金管理 etc 依法合规、公平公正，获得较好的资金使用效果，为环保事业发展奠定基础。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设备的购买方式、数量及使用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设备使用产生的环境效益；设备使用人员的满意度等。

（三）评价依据。

绩效评价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并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以及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表开展评价工作。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根据比较法，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以及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表相关内容进行资料检查、现场核查，以分值形式得到最终评价结果。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目标依据设备购置情况设定，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具体为执法记录仪设备40台，保障执法人员40人次，分值各占5分。质量指标为通过政府采购方式进行，采购质量合格率达到90%以上，分值各占10分。时效指标为项目能够按照计划按时完成，分值占10分。成本指标为成本在预算范围之内，分值占10分；效益指标

分为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以及可持续影响指标，具体为能够加强生态环境执法全过程记录、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提高环境执法水平、持续使用时间稳定，分值各占10分；满意度指标为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80%以上，分值占10分。

（六）评价人员组成。

张崇罡 办公室主任 乡科级正职

张腾 财务监测科科长 乡科级正职

杨文敏 财务监测科科员 试用期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2. 下达绩效评价通知；
3. 研究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4. 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并进行现场调研、座谈；
5. 核实有关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
6. 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
7. 综合分析并形成最终结论；
8. 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9. 建立绩效评价档案。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在开展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过程中，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发现该项目立项规范，符合实

实际需求，项目开展过程中资金使用、资金管理、项目实施工作较为完善，未发现较大问题，项目产出、效益明显，为环保事业发展起到了较强的推动作用。

五、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地方实际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资金到位率及执行率百分之百；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执法记录仪设备共购置40台，保障执法人员40人次，实际完成率100%；通过政府采购方式进行，采购质量合格率100%；项目能够按照计划按时完成；花费成本在预算范围之内。

（四）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执法记录仪持续使用时间稳定，加强了生态环境执法全过程记录、生态环境保护，提高了环境执法水平；工作人员满

意度达到100%。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加强督促检查。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辦法要求，加强对项目单位的项目进度、资金使用、绩效等方面的监督检查，督促加快项目进展，并及时与财政部门协调资金拨付事宜。

二是加强项目储备。落实市级项目库要求，提前进行项目筹划，提高入库项目质量，实现项目储备常态化、制度化，避免“资金等项目”问题，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三是加强绩效管理。以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为契机，深入梳理排查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加强绩效过程监控和结果运用，切实推动项目顺利实施，促进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八、意见建议

无。

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办公楼运行维护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2年6月

目 录

摘要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立项
 - (二) 项目预算
 - (三) 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 (四) 项目组织管理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三、评价基本情况
 - (一) 评价目的
 -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 (三) 评价依据
 -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六) 评价人员组成
 -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 (四) 项目效益情况
-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 七、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八、有关建议

正文部分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我局办公楼面积9800平方米，为保障生态环境保护、监测与执法办公楼正常运行，各业务办公环境整洁有序，需申请物业管理及办公楼运行维护费，主要保障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热费等。

（二）项目预算。

我局物业管理及办公楼运行维护费包括物业费36万元、水费7万元、电费32万元、热费12万元。2021年我局与泉兴物业公司签订物业服务合同，每月1.76万元。全年办公楼维修费约15万元，全年需物业管理费36万元；每年冬季供暖4个月，热费约12万元；平均每月水费约0.58万元，全年7万元；电费平均每月约2.67万元，全年电费32万元。申请列支办公楼运行费每年约87万元。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我局办公楼面积9800平方米，为保障生态环境保护、监测与执法办公楼正常运行，各业务办公环境整洁有序，需申请物业管理及办公楼运行维护费，主要保障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热费等。该项目以市级部门预算资金形式于2020年年底向财政提出预算建议，计划于2021年1月份开展该项目，12月完成，财政下达我市2021年市级部门预算办公楼运行维护费项目指标87.56万元。

（四）项目组织管理。

我局依据部门预算项目内部管理工作程序，结合项目资金需求，严格执行“三重一大”研究制度。项目实施过程中自觉履行监管监督职责，认真执行项目业务管理制度，定期不定期开展项目调度工作，工作流程基本符合上级文件标准。我局作为项目实施单位，认真履行项目实施职责，切实推动办公楼的运行维护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通过水费、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等经费保障，切实推动办公楼的运行维护工作。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了解该项目的具体实施过程和资金拨付、使用情况，确保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定、资金投入、资金管理 etc 依法合规、公平公正，获得较好的资金使用效果，为环保事业发展奠定基础。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办公楼运行维护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使用情况；办公楼运行维护产生的效益；工作人员的满意度等。

（三）评价依据。

绩效评价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

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并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以及办公楼运行维护费绩效自评报告开展评价工作。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根据比较法，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成立项目绩效评价小组，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以及办公楼运行维护费绩效自评报告相关内容进行资料检查、现场核查，以分值形式得到最终评价结果。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目标依据办公楼运行维护情况设定，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具体为运行维护的办公楼面积9800平方米，保障办公楼运行12个月，分值各占10分；时效指标为项目能够按照计划按时完成，分值占10分；质量指标为办公楼稳定运行，保障市生态环境局正常办公，分值占10分；成本指标为成本在预算范围之内，分值占10分；效益指标分为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以及可持续影响指标，具体为保障生态环境保护业务正常开展，节能、环保效果明显改善，降低了能源资源消耗，恢复和完善办公用房使用功能，改善办公环境，提高政府机关形象，分值各占10分；满意度指标为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80%以上，分值占10分。

（六）评价人员组成。

张崇罡 办公室主任 乡科级正职

张腾 财务监测科科长 乡科级正职

杨文敏 财务监测科科员 试用期。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确定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2. 下达绩效评价通知；
3. 研究制订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4. 收集绩效评价相关数据资料，并进行现场调研、座谈；
5. 核实有关情况，分析形成初步结论；
6. 与被评价部门（单位）交换意见；
7. 综合分析并形成最终结论；
8. 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9. 建立绩效评价档案。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在开展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过程中，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发现该项目立项规范，符合实际需求，项目开展过程中资金使用、资金管理、项目实施工作较为完善，未发现较大问题，项目产出、效益明显，为环保事业发展起到了较强的推动作用。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该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

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与地方实际相适应。

（二）项目过程情况。

资金到位率及执行率百分之百；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该项目资金共保障办公楼运行维护面积9800平方米，保障办公楼运行月份12个月；办公楼稳定运行，保障市生态环境局正常办公；项目能够按照计划按时完成；花费成本在预算范围之内。

（四）项目效益情况。

保障了生态环境保护业务正常开展，节能、环保效果明显改善，降低了能源资源消耗，恢复和完善了办公用房使用功能，改善了办公环境，提高了政府机关形象；工作人员满意度达到90%。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加强督促检查。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辦法要求，加强对项目单位的项目进度、资金使用、绩效等方面的监督检查，督促加快项目进展，并及时与财政部门协调资金拨付事宜。

二是加强项目储备。落实市级项目库要求，提前进行项目筹划，提高入库项目质量，实现项目储备常态化、制度化，避免“资

金等项目”问题，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三是加强绩效管理。以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为契机，深入梳理排查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加强绩效过程监控和结果运用，切实推动项目顺利实施，促进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八、意见建议

无。